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5-002号

吉林亚泰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16日以送达、传真和邮件等形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15年1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3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7,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吉林德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9,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康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0,000万元、2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分别在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各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302,285万元,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0811%,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5-003号

吉林亚泰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分别在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9,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吉林德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9,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康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0,000万元、2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分别在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各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302,285万元,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0811%,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7,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吉林德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9,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康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0,000万元、2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分别在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各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302,285万元,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0811%,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刘树森
经营范围:铁矿石、石膏、磨磨剂、缓凝剂、粉煤灰等经销、煤炭批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767,732,532.22元,总负债为1,716,672,590.38元,净资产为51,059,941.84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1,702,436,648.14元,净利润60,658,380.32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523,757,664.85元,总负债为3,469,038,676.83元,净资产为54,718,978.02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06,299,279.93元,净利润3,659,036.18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陈继忠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802,779,646.88元,总负债为657,691,796.72元,净资产为145,087,851.16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514,994,846.83元,净利润16,772,318.69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56,015,780.58元,总负债为996,105,400.72元,净资产为159,910,379.85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18,218,407.57元,净利润14,822,528.69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法定代表人:徐德复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除水泥预制构件)制造;石灰石、水泥混凝土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384,217,823.46元,总负债为3,763,434,698.39元,净资产为1,620,783,125.07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1,635,466,264.52元,净利润122,482,216.78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670,241,022.49元,总负债为3,969,156,134.92元,净资产为1,701,084,887.57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278,663,436.66元,净利润80,301,762.50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徐德复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预拌混凝土、混凝土构件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35,496,262.97元,总负债为263,188,677.81元,净资产为172,307,585.16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487,442,929.22元,净利润10,702,742.45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67,899,543.01元,总负债为296,284,743.47元,净资产为171,614,799.54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27,458,064.90元,净利润-692,785.61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铁岭县
法定代表人:王友春
经营范围:矿山开采;余热发电;生产、经销高标号水泥、熟料;碎石、建筑石、编织袋加工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233,142,932.89元,总负债为585,073,880.87元,净资产为648,069,052.02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761,595,466.04元,净利润33,073,713.16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367,645,907.31元,总负债为684,014,988.88元,净资产为683,234,918.43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28,119,973.61元,净利润35,165,866.41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
法定代表人:徐德复
经营范围:水泥及水泥制品的制造及销售;建材产品的制造及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596,573,163.99元,总负债为1,128,880,511.17元,净资产为1,467,692,652.82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837,858,033.25元,净利润-91,880,138.36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844,238,854.30元,总负债为1,390,847,716.51元,净资产为1,453,391,137.79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80,875,897.26元,净利润-14,301,515.03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磐石市
法定代表人:徐德复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石灰石购销、水泥混凝土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751,793,168.89元,总负债为1,586,106,236.71元,净资产为1,165,686,932.18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687,367,594.35元,净利润48,639,773.56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381,107.76元,总负债为2,006,383,614.3元,净资产为1,193,384,218.32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78,817,690.61元,净利润27,697,286.14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徐德复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水泥预制构件除外)、水泥包装制品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065,400,089.81元,总负债为679,137,068.75元,净资产为386,263,021.06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776,734,434.22元,净利润44,743,959.99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380,231,107.76元,总负债为694,469,808.52元,净资产为385,761,299.23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98,631,998.19元,净利润-501,721.83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大经路
法定代表人:刘成峰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604,008,276.11元,总负债为242,831,597.68元,净资产为261,176,678.43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690,840,004.01元,净利润60,658,938.55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68,665,787.68元,总负债为260,142,715.82元,净资产为298,523,071.86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62,387,010.32元,净利润37,346,393.43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吉林大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璞
经营范围:音像制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黄金饰品零售、百货、针织品、五金交电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68,715,351.82元,总负债为52,925,600.03元,净资产为115,789,751.79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315,620,738.27元,净利润17,223,664.31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82,027,757.29元,总负债为136,985,258.02元,净资产为125,042,499.27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45,282,690.16元,净利润9,252,747.48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重庆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璞
经营范围:针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革制品、日用百货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46,657,974.23元,总负债为123,079,278.96元,净资产为123,578.27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716,686,784.78元,净利润51,419,910.88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4年9月30日,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88,900,105.35元,总负债为126,081,159.49元,净资产为162,818,945.86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94,858,335.15元,净利润39,240,250.59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302,285万元,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0811%,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5-013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接到公司股东江阴市九润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润管业”)的函件告知:

2015年1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股票3,56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0226%;2015年1月1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股票13,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825%;2015年1月1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股票31,44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96%;2015年1月2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股票30,748,9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52%。

2015年1月14日到2015年1月20日累计出售本公司股票78,748,9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500%。九润管业减持后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14,146,34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25%。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5-014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润光伏

股票代码:600401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阴市九润管业有限公司

住所: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九润路6号

通讯地址: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九润路6号

股份变动形式:减少

签署日期:2015年1月2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润光伏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海润光伏	指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九润管业	指	江阴市九润管业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收购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年修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阴市九润管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九润路6号

法定代表人:任向东

注册资本:3028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302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10月24日

经营范围:金属管件、金属材料、塑料管件、塑料管件的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至2030年10月23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20281000052173

法人组织机构代码:72224791-0

税务登记证号码:320281722247910

通讯地址: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九润路6号

联系电话:0510-86538258

股东名称:任向东占九润管业注册资本的比例为98%;任中秋占九润管业注册资本的比例为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九润管业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任向东	男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否	中国
任中秋	男	监事	中国	否	中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简要情况

无

第三节 持股目的及未来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有可能继续减少其在海润光伏拥有权益的股份,届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卖出。

二、原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前九润管业合计持有海润光伏股票192,895,245股,占海润光伏总股本的12.25%。

三、持股变动情况

1、2015年1月14日到2015年1月2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票情况如下:

日期	名称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2015年1月14日	九润管业	3,560,000	7.01	0.226%	大宗交易
2015年1月15日	九润管业	13,000,000	6.94	0.825%	大宗交易
2015年1月16日	九润管业	31,440,000	8.42	1.996%	大宗交易
2015年1月20日	九润管业	30,748,900	7.68	1.952%	大宗交易
合计		78,748,900		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润光伏拥有权益的股份减少达到法定披露比例的日期为2015年1月20日。

2、本次减持后九润管业合计持有海润光伏股票114,146,345股,占海润光伏总股本的7.25%。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内

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曾出售过海润光伏公司股份,出售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14年9月20日到2015年1月20日通过大宗交易、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等方式累计出售了海润光伏78,748,900股股票。

日期	名称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2015年1月14日	九润管业	3,560,000	7.01	0.226%	大宗交易
2015年1月15日	九润管业	13,000,000	6.94	0.825%	大宗交易
2015年1月16日	九润管业	31,440,000	8.42	1.996%	大宗交易
2015年1月20日	九润管业	30,748,900	7.68	1.952%	大宗交易
合计		78,748,900		5.0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当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明文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
上市公司名称	海润光伏		股票代码	60040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江阴市九润管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苏省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九润路6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有 ☐ 无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有股行或计划减持 ☐ 上市公司回购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法院裁定确定 ☐ 其他 ☐ 赠与 ☐ 继承 ☐ 司法执行 ☐ 其他 ☐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普通股 持股数量: 192,895,245 持股比例: 12.2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 普通股 变动数量: 78,748,900 变动后持股数量: 114,146,345 变动后持股比例: 7.2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于前12个月内减持过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在前6个月内减持过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于前12个月内减持过	是 ☐ 否 ☒ 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有可能继续减持其在海润光伏拥有权益的股份			
披露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以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法和证券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数量超过其承诺和公告的数量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履行承诺和公告的数量,未承诺公司为责任承担担保,或未履行承诺利益赔偿其他措施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事项	是 ☐ 否 ☒			
其他应披露事项	是 ☐ 否 ☒ 不适用			